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李宥瑩
電話：3322101轉7338
電子信箱：1004877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202558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6800A_1120255876_ATTACH1.pdf、
376736800A_1120255876_ATTACH2.odt、376736800A_1120255876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傑出校友推薦相關資訊一案，
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112年9月12日樹專技字第
1120001026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（含附件）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

